酒泉市档案局权责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 称	权力 事项类 型	行使主 体	录办机构	实施依据	责任事项内容	迪贵情形	备注
1	延期向社会开放档 案审批		行政许 可	中共市公酒档、一市局。	档案管理科	1.《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0年6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修订 第二十十条 是级上各级销 案馆的档案,应当自形成之日起满二十五年向社会开放。经济、教育、科技、文化等类档案,可以少于二十五年向社会开放。涉及国家安全或者重大和盆以及其他到所不宜开放的档案,可以多于二十五年向社会开放。档案开放的具体办法由国家档案主管部门制定,提图务院批准。档案开放的具体办法由国家档案主管部门制定,提图务院批准。档案开放的具体办法由国家档案主管部门制定,提图务院批准。档案开放的是个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社实施条例)(2022年12月29日国务院第22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4年3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对于《档案法》第二十七条规定的到期不宜开放的档案、经国家档案馆报同级档案主管部门同意,可以延期向社会开放。	1.受理阶段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决定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决定阶段责任:审查申请材料,组织现场检查,提出初审意见。 3.决定阶段责任:作出行政许可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决定,法定告知(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告知理由)。 4.送达阶段责任:准予许可的,制发同意批传,送达。 5.监管责任;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开限定期和不定期检查,依法采取相关处置措施。 6.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34个规门级不)上明规则 门口级形员,有 户 州情形的, 行效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应当 承担相应责任: 1.对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不予受理或超 过法定期限信申审批庆定的; 2.对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作出同意决 定的; 3.未严格审查申报材料造成纠纷的; 4.监管不力或息于履行职责的; 5.擅自增设、变更审批程序或条件的; 6.在污绌即起,此类经会汇提出,在第	
2	对有提大的 计算量 化二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甲基		行政处 罚	中共市公酒档。	档案管理科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多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0年6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修订) 第四十八条 单位或者个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由县级以上档案主管部门,有关机关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一) 英大展大国宣家所有的档案的。(一) 擅有提供,抄乘、发制、公布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三) 英文或者非法转让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四) 篡改、损毁、伪造档案或者推注自销毁档案的;(五) 将档案出卖、赠送给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的。(六) 不按规定归档或者不按期移交档案,被责令政正而拒不改正的。(七) 不按规定的社会开放、提供利用档案的;(人) 明知存在档案安全隐患被声人时被感受而逾期未整改的。(九) 发生档案安全事故后,不采取抢救措施。造成档案损毁、灭失。或者存在档案安全隐患被不采取补救措施,造成档案损毁、灭失。或者存在档案安全隐患被方线被重求者隐瞒不报、拒绝调查的;(十) 档案工作人员玩忽职守。造成档案报数、灭失的。第四时违法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档案主管部门各于警告,并处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个人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的罚款。单位或者个人等等一,并处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单位或者个者本法第四十八条第一项、第四项违法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档案主管部门各于警告,并处二万元以上一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单位或者个有本法第四十八条第一项、第一项、第四项法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档案主管部门各于警告,并处二万元以上一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单位或者个有本法第四十八条第一项、第二项法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十五元以上下的罚款,对个人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的罚款,并可以依照本法第二十二条的规	1.立案阶段责任: 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发现或接到举报后, 应予以审查, 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阶段责任: 对已经立案的案件, 指定二条格案行政挑法人员负责。案件调查人员应当严格按照程序, 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利, 保守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3.审查阶段责任: 对当事人法述的事实和证据、处罚种类和幅度、当事人陈述和申辩理由等、进行审查, 提出处理意见。4.任知阶段责任,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 应当书面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及其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 方决定阶段责任: 制作行政处罚决定书, 裁明违法的事实和证据、处罚的依据和内容、申请行政处罚决定书、裁明违法的事实和证据、处罚的依据和内容、申请子致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等内容。6.送达阶段责任: 行政处罚决定书依法送达当事人。7.执行阶段责任: 依照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依法办理执行手续、对当事人担任实执行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8.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因不概行或不正确规行行或职责,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应当 疾担相应责任。 1.没有法定的行政处罚依据而处罚的; 2.擅自改变行政处罚依据而处罚的; 3.违反法定的行政处罚程序的; 4.不具各行政执法资格的人员实施行政 处罚的; 5.应当依法举行听证而未举行听证,应 与题行法定告知义务而未履行的; 6.在行政处罚过程申发生腐败行为的; 7.因执法人员玩忽职守,没有正确行使 行政处罚权,产生不良进分影响。使利 害关系人的合法权益遭受损害的;	

3	对于保管条件恶劣 或者其他原因被认 为可能导致档案严 重损废品 强制措施	行政强 制	中共市委室泉案(市局)	档案管理科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0年6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修订)第二十二条 非国有企业、社会服务机构等单位和个人形成的档案、对国家和社会具有重要保存价值或者应当保密的,档案所有者应当妥善保管。对保管条件不符合要求或者存在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档案严重损毁和不安全的,省级以上档案主管部门可以给予帮助,或者经协商采取指定档案馆代为保管等确保档案完整和安全的措施;必要时,可以依法收购或者征购。2 (甘肃省常条例》(1997年9月29日甘肃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2022年9月23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2年9月23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次修订)第二十八条对保管条件不符全聚求或者存在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档案严重报政或者不安全的,按照下列规定办理:(一)列人档案馆收集范템的档案、经县级以上档案主管部门同意,提前接收人馆,(二)非国有企业、社会服务机构等单位和个人形成的对国家和社会具有重要保存价值、社会保密的档案、由档案主管部门目录相读条件等者实善保管条件,或者征得其同意后指定档案馆代为保管;必要时,可以依法收购或者征购。	1.立案阶段责任:检查中发现或者接到群众举报、予以审查、决定是否立案。 2.调查阶段责任:处立案的案件,承办人应调查收集证据。对群众举报、应当实地进行勘查。 3.催告阶段责任:下达催告通知书。 4.审查阶段责任:以确命的档案安全危险,根据情节轻重确定是否需要代管。 5.决定阶段责任:认为暂不需误进行复查、对未通过复查或者认为需要代管的,开具特案代关保管设定书,当场清点开具清单。 6.执行阶段责任:协助档案清点、装运、上架。	到对情形的, 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 承担相应的责任。 1. 对符合受理条件而不予受理的; 2. 未按国家规定代管、收购、征购档 案的; 3. 发生其他失职、渎职行为的; 4. 在审查过程中发生腐败行为的;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 行为。	
4	对在档案工作中做 出显著波鏡的政 向国家指聘重要、 珍贵档案的单位和 个人的表彰或者奖 励	行政奖励	中共市委室泉泰(市局)	档案管理科	1.《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1987年9月5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0年6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修订)第七条 国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核事业的发展。对在档案收集、整理、保护、利用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于表彰、奖励。2.《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2023年12月29日国务院第22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4年3月1日起院门第十条 有于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档案主管部门或者本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一)对档案和集集整理、保护、利用做出显著成绩的;(二)对档案和学研究、技术创新、宣传教育、交流合作版出显著成绩的;(三)对档案和学研究、技术创新、宣传教育、交流合作版出显著成绩的;(三)将重要或者珍贵档案相做给国家的;(五)同违反档案法律、法规的行为作斗争,表现突出的;(六)长期从事档案工作,表现突出的。	1.公告阶段责任:设置公平公正公开的评审程序,科学制定表彰方案。 2.受理阶段责任:组织推荐工作,审查推荐材料,公示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 3.评审阶段责任:名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经组织人事、经险监察、公安等有关部门定。经组织人事、经险监察、公安等有关部门中查、集体和个人儿存在"一票否决"问题的,不能参加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评选。4.公示阶段责任:公布全省档案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被选人、被选单位名单、公布算设方式。5.决定阶段责任:严格按照既定的评审程序报省人为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档案局研究决定,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档案局研究决定,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档案局研究决定,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档案局积实局名人就参称。	列情形的, 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 承担相应的责任。 1.对符合法定条件的表彰奖励申请不予 1.受理的; 2.对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表彰奖励而 子以审核同意的; 3.未严格审查申报材料,造成纠纷或财 产损失的; 4.监管不力或怠于履行职责的; 5.擅自增设、变更表彰审查程序或核准 条件的; 6.在表彰奖励中濫用职权、玩忽职守、 徇私顾弊、造成不公的;	
5	档案执法监督检查	其他行政权力	中共市公酒档(市局)	档案管理科	《档案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暂行规定》(国家档案局令1992年第4号)第 三条 国家档案局和县级以上档案行政管理部门是国家贯彻并监督执行 档案法规的机关,依法行使档案执法监督检查权,并依法对违反档案 法规的行为进行查处。	1.检查阶段责任: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和法定程序实施检查。档案行政执法人员不得 少于两人,并应当出示行政执法证件。 2.处置阶段责任:对于查出的问题依法处置, 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3.信息公开阶段责任:根据级务信息公开相关 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办理信息公开事项。 4.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6	对国有企业资产与 产权变动档案处置 方案的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中共市公酒档。	档案管理科	《国有企业资产与产权变动档案处置办法》(2021年8月30国家档案局令第17号公布 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 中央管理企业总部编制的档案处置方案,报国家档案局审核同意后执行。地方国有企业总部编制的档案处置方案,报同级档案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执行。国有企业应当按照资产课展关系指导所属企业编制档案处置方案并进行审核。负责档案处置方案审核的单位应当对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1.受理阶段责任: 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决定受理或不予受 理(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2.审查阶段责任: 审查申请材料,组织规场检 查,提出初审意见。 3.决定阶段责任: 作出行政许可或者不予行政 许可决定, 法定告知(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告 知理由)。 4.送达阶段责任: 推予许可的,制发同意批 件,送达。 5.监管责任: 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 管理制度,开展定期和不定期检查,依法采取 相关处置指施。	134个旅刊级个证明旅刊订取收级、有下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对符合条件不予受理的; 2.对符合条架同意条件的不予同意的; 3.违反国家规定销毁档案的; 4.未尽到备案责任,死忽职守,造成档案缺失的; 5.在各案过程中发生腐败行为的; 6.甘油上后注册相相等之价相写的行	
7	对机关、团体、企 业事业单位和其他 组织档案科为共产 文件科等 文件科等 用和档案保管期限 表的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中共市公酒档局	档案管理科	1.《甘肃省档案条例》(1997 年 9 月 29 日甘肃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2022 年 9 月 23 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次修订)第十八条 机关。 同僚、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按 服规定编制本单位背条分类方案、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档案保管期限规定》(国家档案局令2012 年第10号)第十六条 中央管理的企业(包括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专员会监管中央企业、金融企业、中央所属文化企业等)总部的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管理类档案保管期限表、报国家省案的高层执行。地方国有企业总部编制的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管理类档案保管期限表表,报同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同意后执行。	1.受理阶段责任: 一次性告知应当提交的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不予受理的,应当各知理由)。 2.审查阶段责任: 材料初审(包括企业报送的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管理类档案保管期限表、材料复审。 3.决定阶段责任: 村上,加安市企业,以下的设计。 3.决定阶段责任: 作出决定(不予审查通过的,应当告知理由)。 4.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审核同意文件。 4.送达阶段责任: 制发审核同意文件。 4.送达阶段责任: 柳发审核同意文件。 4.送达阶段责任: 柳发审核同意文件。 1. "是明本的发生,加强贯彻执行过程中的监督,指导和检查、确保企业文件材料归档范围界定、管理类档案保管期限划分与审查核准内容一致。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则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 採担相应的责任: 1.对符合条件不予受理的; 2.对符合审批同意条件的不予同意的; 3.违反国家规定扩大或者缩小归档范围的; 4.未尽到责任,玩忽职守,造成归档档案严重缺失的; 5.在审批过程中发生腐败行为的; 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的行	
8	对企业单位设立档 案馆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中共市委室泉东(市局)	档案管理科	1.《全国档案馆设置原则和布局方案》(经国务院批准,1992年3月27 日国家僧案局印发)第三部分企业、事业单位档案馆规定中指出"按 国家统一标庙庭的大型企业和部分建立时间长的中型企业,根据实实际工作需要经企业领导批准,向同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备案,可成立企业档案馆、收集管理本企业及其所属单位形成的档案;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教委直属的院校、经土营部门批准;向同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备案,可成立档案馆、收集管理单位及其所属机构形成的档案。可成立档案馆、收集管理单位及其所属机构形成的档案。 《	1.受理阶段责任:公示依法应当提交的材料; 一次性告知补证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 不予受理的,应当告知理由)。 2.审查阶段责任: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调查 核实,听取专家意见。 3.决定阶段责任:作出准予备案或不予备案的 意见(不予备案的,应告知理由)。 4.送达阶段责任:同意备案的,正式拟文批复。 5.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3.未严格审查申报材料,造成纠纷或财产损失的;4.监管不力或怠于履行职责的;	
9	对重点建设工程、 重大科学技术研究 、重要技术改造和 设备更新等项目档 案的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中共市委室泉东(市市局)	档案管理科	《甘肃省档案条例》(1997年9月29日甘肃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2022年9月23日甘肃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次修订)第二十一条机关、闭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加强建设工程、科研成果、试制产品以及其他技术项目档案的收集、整理和归档、按照规定进行档案验收、鉴定、并向问级国家档案馆或者本单位结案机移交档案。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确定的重点建设工程、重大科学技术研究、重要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等项目进行验收时,应当有同效增发主管部门和项主管部门档案机构的工作人员参加。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建设工程竣工转收时,应当有城建档案机构的工作人员参加。	1.受理阶段责任:按照有关程序和标准,审查申请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式,申请率规是否属于本单位取权范围,是否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提出,是否具有申请资格;决定是否受理。 足检查阶段责任:按照有关程序、标准和要求,组织验收组实地检查项目、工程档案工作情况,提出检查验收查见。 3.决定阶段责任:对档案检查验收合格的,由档案部门向申请人出具并送达含格的文书;对缘实证。 持续部分。向申请人出具并送达整改书面决定,并该现理由。 4.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担相但也可针: 上对符合法定条件不予受理、许可的; 2.对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条件的而予以 审核同意的; 3.未严格审查申报材料,造成纠纷或财 产损失的; 4.监管不力或怠于履行职责的; 5.握自增设、变更涉及项目档案的验收 对本程总或数本条件的。	

10	对城市建设档案馆 接收规定范围以外 档案的批准	行政许 可	中共酒委 室 泉 案 (市局)	档案管理科	《城市建设档案归属与流向暂行办法》(国家档案局1997年7月28日档安字(1997〕20号发布)第九条。城市建设档案的接收。各大中城市建设档案馆依据 本办法确定的范围,负责接收本城市规则区范围内有关城市建设档案、收集有 关城市建设的基础资料。城市建设档案馆接收本办法范围以外的档案应报请当 地档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涉及中央主管部门驻地方单位的,由国家档案行政 管理部门统筹规划、协调。		
11	对国有企业资产与 产权变动档案处置 工作的组织协调、 监督和指导	行政监 督	中共酒 委 室泉 案 市局)	档案管理科	《国有企业资产与产权变动档案处置办法》(2021年8月30国家 档案局令第17号公布 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第七条 各级档 案主管部门应当作为同级政府国有企业资产与产权变动工作机 制成员单位。各级档案主管部门会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 企业主管部门,加强对国有企业资产与产权变动档案处置工作 的组织协调、监督和指导。		
12	对到期档案开放的 批准	行政许 可	中共酒委室泉东(市局)	档案管理科	《国家档案馆档案开放办法》(2022年7月1日国家档案局令第 19号公布 自2022年8月1日起施行) 第十三条 国家档案馆向社会开放档案应当按照以下程序进 行: (一)计划。研究提出工作方案,明确档案开放工作目标、任 务和要求,并报同级档案主管部门批准。 (二)组织。按照同级档案主管部门批准的工作方案牵头组织 实施档案开放工作。 (三)审核。会同档案形成单位或者移交单位共同对馆藏档案 进行开放审核。 (四)确认。按照本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确认档案开放审核结 果。		
13	对报送档案统计资 料工作的监督	行政监 督	中共酒委 永公酒 客	档案管理科	《甘肃省档案条例》(1997年9月29日甘肃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2022年9月23日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次修订)第三十二条 档案馆和记录 通知 企业事业单位以及其 他组织 应当建立键全档案登记统计制度,按照规定向同级档案主管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报送档案统计材料。		
14	对综合档案馆档案 收集范围细则和工 作方案的审核和备 案	其他行政权力		档案管理科	《甘肃省档案条例》(1997年9月29日甘肃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2022年9月23日甘肃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次修订)第十九条综合档案馆应当制定本馆的档案收集范围租则和工作方案,经同级档案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并报上级档案主管部门备案后施行。	1.受理阶段责任:按照申请事项的条件、标准 因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行政职责,有下、审核申请材料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法定形 列情形的行政机关及相关工作人员应承式,申请事项是否属于本行政机关的职权范围 担相应的责任: 、申请是否在法律、法规规定内提出,决定是 1.对符合法定条件不予受理,许可的; 2.对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条件的而予以 2.对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条件的而予以 2.对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条件的而予以 2.对不符合条件的,提出同意的审查意见。对于不符 3.未严格审查申报材料,造成纠纷或财产 4.张简章的,提出时富的意义和理由。 3.决定阶段责任:根据审查情况,正式权文作 4.监管不力或急于履行职责的; 1.有监查或不同意决定(不同意的应书面告知 理由)。 4.其他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